

这七类人工资要涨了 看有你没

国务院发话了 覆盖两三亿人

日前,国务院发布《关于激发重点群体活力带动城乡居民增收的实施意见》(以下简称《实施意见》),文件提出:到2020年,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2010年翻一番;居民可支配收入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继续提高;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实现脱贫等。

值得注意的是,《实施意见》提出了实施七大群体激励计划,具体对象包括:技能人才、新型职业农民、科研人员、小微创业者、企业经营管理人员、基层干部队伍和有劳动能力的困难群体等。

国家发改委就业和收入分配司司长蒲宇飞介绍,从数量看,这七大群体大致覆盖两三亿人口,带动效应发挥后,可能拉动的人数将是几倍。

中国劳动学会副会长苏海南告诉记者,《实施意见》通过七大重点群体增收带动城乡居民增收,一方面转变经济驱动力;另一方面,通过改革扩大中等收入群体,减少低收入群体,有利于达到缩小不合理收入差距的目标。

政策解读薪酬激励计划惠及七大群体

《实施意见》指出,到2020年,城镇就业规模逐步扩大,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,就业质量稳步提升;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2010年翻一番;宏观收入分配格局持续优化,居民可支配收入占国内生产总值(GDP)的比重继续提高;居民内部收入差距持续缩小,中等收入者比重上升。

激励计划采取多种激励方式相结合、多条增收渠道相结合、促增收与降成本相结合、鼓励创收致富与缩小收入差距相结合、积极而为与量力而行相结合的原则,瞄准技能人才、新型职业农民、科技人员等增收潜力大、带动能力强的七大群体,推出差别化收入分配激励政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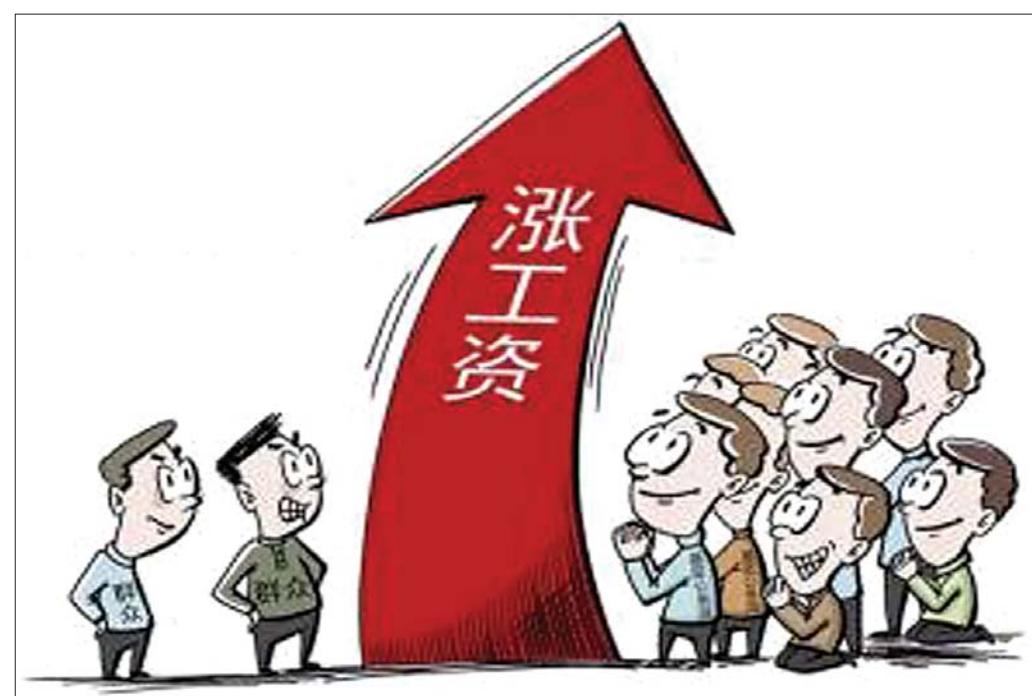
为什么会挑出这七类群体进行重点激励呢?对此,蒲宇飞介绍,就是要分群体施策,找准各自的重点,比如技能人才关键要实现技高者多得,新型职业农民关键是推进职业化,小微企业主关键是降低创业成本,科研人员关键是实现工资性收入、项目激励、成果转化奖励等多重激励,企业家关键是

解决产权保护法治化,基层干部队伍关键是完善工资制度,困难群体关键是提升人力资本。

苏海南认为,之所以选择这七大群体,主要是有两个方面的考虑:经济增长的驱动力由资源、资金和低人工成本等转向创新,让做大蛋糕的人分得与他们所作贡献相匹配的报酬;同时,广就业、社保托底、多渠道增收,让低收入群体也能共享经济发展的成果,缩小不合理收入差距、实现居民共同全面小康。

蒲宇飞说,激励计划针对的是七大群体,但面向的是广大城乡居民,联通二者的关键是这七大群体的带动引领能力。

除了薪酬激励之外,对于重点人才,国家还将在其他领域给予支持。比如在技能人才激励计划中,国务院要求,营造崇尚技能的社会氛围。定期组织开展全国性或区域性技术大赛或岗位练兵,大力宣传劳动模范、大国工匠和技术创新人才。鼓励地方对重点领域紧缺的技术工人在大城市落户、购租住房、子女上学等方面予以支持。基层干部队伍激励计划中指出,符合条件的乡镇公务员可以按规定纳入当地住房保障范围,为符合条件的公



立医院医务人员就近提供公租房保障。

案例分析科研人员收入状况将获改善

“作为重点科研单位,我们的收入与社会其他行业相比正逐渐失去优势,员工幸福指数不断下降,面临人才流失风险。国有科研单位是我国技术创新的主力军,希望对重点科研单位合理测算工资总额,加大对科研单位支持力度,减少对经济指标的考核,鼓励创新试错。使科研人员收入与任务压力和创新发展需求相适应。”2016年9月13日,一位网友在中国政府网的“我向总理说句话”中这样向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建言。

本次在《实施意见》中,进一步将“科研人员激励计划”纳入七大激励计划之一。文件指出,深化事业单位分类改革,实

行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激励机制,提高科研人员成果转化收益分享比例,通过工资性收入、项目激励、成果转化奖励等多重激励引导科研人员潜心研究工作,激发科技创新热情。

中国改革基金会国民经济研究所副所长、研究员王小鲁向记者介绍,科技人员如果在民营企业,工资报酬是随行就市的,工资收入偏低主要是指公办单位的科技人员、专业技术人员,特别是关键领域的科研人员收入还是偏低的。

2015年12月,《人民日报》曾刊文指出,目前我国高校和科研机构基本上实行三元工资体系,即:基本工资+岗位津贴+绩效工资。基本工资这部分由国家下拨,微薄但较为固定,一般为一两千元。另外两部分则主要来自承接科研项目的工作收入。根据我国的科研经费管理办法要求,纵向课题经费

大多数只能用来购买仪器设备和支付材料费,以及支付项目组临时人员的劳务费和专家咨询费。正式的科研人员不允许从中支付工资、奖金和加班费。而能够支出的劳务费比例很低,往往在10%—15%。

为了防止个别人员挪用和贪污科研经费,国家对科研经费管理也在逐步趋严。今年7月,中办、国办印发《若干意见》,改进、完善对部分科研经费管理;而在2014年,国务院也曾出台《意见》,提出改进加强中央财政科研项目和资金管理。

王小鲁介绍,政府的科研课题,过去管得不严,很多课题成果质量不高,有些甚至是粗制滥造,但个人可以从中拿到很多收益。现在管得严了,在某种程度上会导致科研人员的基本收入下降,这是一个比较普遍的问题。

(来源:每日经济新闻)

董明珠卸任格力集团董事长 系国企改革规定防止利益冲突

董明珠简历:
1990年进入格力做业务经理;
1994年开始相继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经营部部长、副总经理、副董事长;
2007年,出任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总裁;
2012年5月,格力电器创始人朱江洪卸任格力集团董事长、党委书记和总裁职位,彻底退休,由董明珠接任格力集团董事长一职;
2016年10月18日,董明珠卸任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、董事、法定代表人职务。



一个火爆的消息在网上流传,董明珠被免职了。

11月11日下午,有媒体消息表示《关于董明珠同志免职的通知》已获得珠海市国资委的证实。该报道称董明珠已于10月下旬被免去了格力集团董事长的职务,今后仅为格力电器的董事长兼总裁和法定代表人。对此,中国企业家杂志向格力方面求证,消息属实。

其实,这并不是今天才发生的事情,之前,这则《关于董明珠同志免职的通知》就在网上小范围流传,内文显示董明珠已于10月下旬被免去了格力集团董事长的职务。但并没有引起大的关注。

据悉,珠海市国资委在10月18日对格力集团董事会发出了通知:“免去董明珠同志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、董事、法定代表人职务”。

众所周知,“董明珠”和“格力”之间,几乎可以画等号。为

了不断强化这种公众印象,董明珠甚至用自己的头像作为格力手机的开机画面。有人觉得除了自大之外,这归根到底是不安全感这个全世界最普遍的妇科病在作祟:格力并不是董明珠的。

格力的第一大股东,是珠海国资委;董明珠严格来说是位职业经理人。她和格力的关系,取决于珠海国资委的态度。

尽管从2001年就成为格力实际上的掌舵者,但直到2012年朱江洪退休后,董明珠才集格力集团董事长、格力电器董事长兼总裁三职于一身,成为绝对意义上的“一把手”。

格力方面告诉本刊记者,珠海市最近发布新规定,不能同时担任集团和上市公司董事,因而免去董明珠集团董事长职务,而此次调整的并非格力一家。同时格力表示,此次免职对董明珠并无过多影响。

(来源:中国企业家)